

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門禁安全管理辦法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頒布之國民中小學校園安全管理手冊。

貳、目的：維護校園安寧，確保師生在校安全。

參、門禁管制要點：

一、中華路前門：主要出入口，開門/關門由總務處管制。

二、林森路後門：僅開放上下學時間，由總務處及路隊老師管制。

肆、上下學門禁管制時間：本校學生務必依規定時間進出校門，詳如下表4-1。

表4-1：上下學/校門開關時間表

星期 時段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上午	6:00~7:10【社區民眾】				
	7:10~8:10【學生】				
中午	12:30~12:40 (低年級)		12:30~12:40 (全校)	12:30~12:40 (低年級)	12:30~12:40 (中低年級)
下午	15:50~16:10 (全校)	15:50~16:10 (全校)	15:50~16:10 (才藝班)	15:50~16:10 (全校)	15:50~16:10 (全校)
	16:50~17:00(課輔班)				

伍、校園開放時間：

一、平日：週一至週五 18:00~21:00

二、例假日：9:00~21:00

陸、校園開放注意事項：

一、校園開放區域僅限：本校操場、遊樂場、風雨教室、1F 廁所。

二、務必遵守遊樂區告示牌上之使用規則，並正確使用本校遊樂器材，以免發生意外傷害。

三、禁止在本校園騎乘自行車、滑板車、電動車等，以免毀損 PU 跑道及球場，若有毀損需照價賠償。

四、本校園全面禁止丟棄垃圾，違者依法向環保局檢舉，若導致校園環境髒亂不堪，將暫停開放校園一週。

五、禁止帶貓、狗等寵物進入校園及隨地便溺，違者依法向環保局檢舉，可處新臺幣一千二百元以上，六千元以下罰鍰。

六、本校全面禁菸，違者依法向衛生局檢舉，最高可處 1 萬元罰鍰。

柒、訪客登記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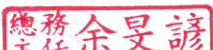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為掌控校園人流，只有經過學校授權人士才可進入本校園。

二、校外單位則需提前向本校相關行政單位申請，並配戴識別證或穿著足以識別身份之制服、背心等。

捌、監控系統設備：本校於校園四周皆設置監控攝影機，用於監控校園的安全，以防止犯罪行為發生，並提供證據於事後調查。

玖、本辦法經校務會議決議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衛輔組  衛生組長 古明明

總務主任：  總務主任 余旻諤

學務主任：  學務主任 黃致欽

校長：  校長 紀忠呈